

聊城市茌平区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度财政决算（草案）及 2024 年 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9 月 26 日在茌平区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四次会议上

聊城市茌平区财政局局长 董建忠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常委会报告茌平区 2023 年度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3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1.64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4.10%。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25.52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80.65%；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8.66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3.55%。

平衡情况：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64 亿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13.50 亿元、债务收入 3.14 亿元、调入资金 0.01 亿元、区域间转移性收入 0.02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2.12 亿元，收入总量 50.43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66 亿元，加上解上级支出 5.10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3.39 亿元、年终结余 3.28 亿元，支出总量 50.43 亿元。当年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

2023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15.57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同比增长3.07%，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13.94亿元，同比增长4.89%；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24.09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6%，同比增长3.31%，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13.43亿元，同比增长9.95%。

平衡情况：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5.57亿元，上级补助收入0.81亿元、债务收入13.04亿元、上年结余3.21亿元，收入总量32.62亿元；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24.09亿元，上解上级支出0.01亿元、债务还本支出4.89亿元、年终结余3.64亿元，支出总量32.62亿元。当年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

2023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123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14万元，上年结余收入251万元，收入总计388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123万元，当年结余265万元，支出共计388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

2023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7.45亿元，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3.23亿元、财政补贴收入3.79亿元；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6.91亿元，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6.89亿元。本年结余0.53亿元，加上上年结余11.05亿元，年末滚存结余11.58亿元。

（五）政府债务情况

2023年，经聊城市人民政府批准，调增茌平区2023年政府

债务限额 7.29 亿元。调整后，全区政府债务限额 84.5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1.71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62.84 亿元。当年全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8.15 亿元，再融资债券 8.03 亿元。年末全区政府债务余额 84.3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21.47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62.84 亿元，处于上级政府批准的债务限额之内，债务风险整体可控。

2023 年，我区共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16.17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3.14 亿元，专项债券 13.03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 8.15 亿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4.88 亿元）。

以上为我区 2023 年财政总决算（草案），在提请区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之前，已经区政府审计部门审计。请本次人大常委会予以审议，待批复后将向社会公开。

二、2024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上半年，区财政部门紧紧围绕年初经济发展目标，积极落实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部署，不断强化收入组织协调，深入挖掘收入增长潜力，统筹兼顾优化支出结构，切实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圆满完成上半年预算财政收支任务，为全区财政平稳运行提供了坚实保障。

（一）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收入执行情况。1-6 月份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17.97 亿元，完成预算的 53.57%，超序时进度 3.57 个百分点，同比增长 32.68%，总量和增幅分列全市第 2 位和第 1 位，增幅高于全市区县平均 28 个百分点。其中：税收收入累计完成 15.59

亿元，完成预算的 57.56%，同比增长 37.91%，税收比重为 86.77%，总量、增幅和税比均居全市第 1 位；非税收入累计完成 2.37 亿元，完成预算的 36.83%，同比增长 6.23%。

支出执行情况。1-6 月份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 20.73 亿元，完成预算的 51.57%，同比增长 0.04%。其中民生支出达到 16.91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的 81.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6 月份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累计完成 3.15 亿元，同比下降 58.05%。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累计完成 2.49 亿元，同比下降 63.42%。

1-6 月份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累计完成 9.4 亿元，同比增长 13.22%。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04 亿元，同比增长 74.54%。

三、上半年预算执行特点

（一）财政收入实现时间任务“双过半”。上半年收入连续高速增长，提前实现时间、任务“双过半”，主要得益于今年以来铝价持续在高位运行，去年同期低基数也是重要原因。1-6 月份，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17.97 亿元，较疫情前 2019 年同期增长 13.9%。今年来我区经济发展整体呈持续向好态势，企业经营效益明显好转，重点行业、企业盈利水平大幅提升。上半年累计实现地方税收收入 15.59 亿元，增收 4.29 亿元，同比增长 37.9%，拉高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 23.9 个百分点。

（二）从重点行业、企业看，发展势头良好。第二产业完成地方税收 10.78 亿元，同比增长 40.14%，税收收入贡献比重为 69%，其中制造业完成 10.41 亿元，增长 57.56%。第三产业完成地方税收 5.03 亿元，同比增长 23.33%，其中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完成税收 0.92 亿元、0.89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50.02%、159.61%；批发和零售业完成 1.36 亿元，同比下降 3.16%。上半年，重点企业信发集团经营效益、盈利水平较好（电解铝、氧化铝等产品平均价格分别增长 7.1%、17.5%；煤炭、矿石、石油焦等原材料平均价格分别下降 20.1%、9%、32.5%），贡献地方税收 11.03 亿元，增收 4.34 亿元，增长 64.73%。

（三）财政运行风险加剧，资金调控困难。今年来，我区财政运行呈现一般预算收入高增长、政府性基金收入大幅下滑、实际可用财力减少的特点。收入端：国内有效需求仍不足，多数企业盈利不佳（铝行业除外）；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土地出让收入大幅减少；减税降费政策造成政策性减收（上半年减税降费 3.3 亿元）；受市辖区财政体制影响，库款调度受到制约，资金安排捉襟见肘。支出端：上级政策性增支因素不断增加，扩岗稳就业、社会公共服务等地方支出责任不断增大；编外人员和社会化购买服务规模较大，目前编外人员类支出已超过编内在职人员的 1/3；债务还本付息支出近几年急剧增加、政府历年欠账风险矛盾也不断积聚。目前经常性收入仅能维系“三保”和债务还本付息支出，无暇顾及及其他，财政运行风险加剧。

四、落实区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预算决议情况

今年以来，面对复杂严峻的经济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区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预算预算的决议，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经济持续恢复、总体回升向好，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财政运行总体平稳，预算执行情况较好。

（一）支出结构持续优化。在当前财政异常困难的情况下，区财政局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加强统筹各类财政资源、多渠道筹集资金，坚持有保有压，基本民生、教育等重点领域支出得到较好保障。1-6月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20.73亿元，同比增长0.04%，其中：民生支出达到16.91亿元，同比增长0.46%，占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的81.56%。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事务支出等三大领域占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的61.7%。

（二）经济发展全力推进。今年以来，区财政局牢牢把握“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的要求，全力以赴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狠抓税费政策落实，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加力推动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系统建设，逐步实现全区政府采购项目全程网上交易，方便供应商参与投标，提升采购效率，降低参与成本。积极落实企业税费减、免、

退、缓等措施，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为企业发展注入“活水源”。**二是畅通融资渠道。**加快推进中央财政支持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工作，全力完成聊城市人民政府下达的示范区绩效考核指标目标任务。积极组织召开示范区绩效考核指标分析会，细化分解任务，推进金融发展。**三是直达资金“一竿子插到底”。**明确涉及直达资金管理科室之间职责分工，第一时间分配、下达直达资金，资金主管科室督促项目主管单位跟进项目进展，按照中央直达资金优先支付原则，加快资金支付进度，使国家惠民利企政策尽快落地见效。

（三）持续增加民生投入，强化民生兜底保障。今年以来，面对经济恢复不如预期、财政收支矛盾等现实突出问题，区财政局聚焦“一老一小”，持续加大投入力度，优化支出结构，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实事。**一是大力支持教育事业发展。**1-6月份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达4.89亿元，坚持公益普惠原则，强化教育经费保障，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二是“幸福食堂”实现纵向延伸。**坚持养老服务作为重要民生工程，整合多方资源，统筹推进养老服务体制机制改革，新增12处“幸福食堂”，全部建设在乡镇，已正常投入使用，实现了老年助餐向乡镇延伸，全力打造老年人幸福家园。**三是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健全完善基本生活救助，统筹资金向困难群众救助领域倾斜，全力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充分发挥临时救助“救急难”作用。截止6月份，累计发放各级困难群众救助资金7800万元。

（四）全力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战略。今年以来，区财政局聚焦“粮食安全”和“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强化政策保障，让广大农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一是创新推动政策性农业保险。**政策性农业保险实现新突破，参保面积同期增加 1.7 万亩，增幅 2.2%，参保率提升到 93.8%，粮食安全生产风险保障水平得到提高，有力保障粮食种植安全。**二是多渠道做好资金争取工作。**争取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10483 万元，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 410 万元，省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 346 万元，市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领域 1630 万元。开源节支力争确保区级衔接资金 2150 万元列入年度预算，共计 4536 万元，保障足额资金支持。**三是推动乡村产业融合发展。**深入推进农村综合改革试点示范，下达资金 1000 万元保障农村综合改革试点项目有序推进，支持补齐农村公益事业短板，推动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扎实开展乡村振兴示范创建工作，成功争取创建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省级示范区项目，该项目争取省级农村公益事业奖补资金 1000 万元，用于齐鲁样板省级示范区项目建设。

五、下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区财政局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提振信心、防范风险，不断推动经济运行持续好转，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切实强化预算约束，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对标区人

代会确定的各项目标、指标，加强与相关职能部门的沟通衔接，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完善绩效管理、全过程监督管理机制，提升专项债券资金和直达资金使用效益，逐步实现财政资金从预算安排源头到使用末端全流程动态监测。坚持贯彻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开源节流、增收节支，大力减压会议费、差旅费等一般性支出，筹措资金优先用于“三保”支出，坚决防范“三保”风险。

（二）兜牢“三保”底线，增强民生保障质效。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坚持公共财政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用心用力做好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实事，全力以赴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强化环境治理资金保障，大力支持污染防治，促进生态环境治理，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让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三）深化财政管理改革，创新高效能治理。深化财政体制改革，积极稳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强化财政预算资金绩效管理，围绕全面预算管理，将加强管理、健全机制、完善制度一体推进，努力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做到大事要事财政靠前谋划，增强财政保障重大战略决策的主动性和实效性。

（四）加强政府债务管理，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区关于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的各项决策部署，抓实隐性债务风险化解，推动法定债务与隐性债务合并监管，强化部门间信息共享和协同监管，实现全口径、常态化

监测，严肃查处违法违规举债融资行为，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风险问题。做好债券还本付息和专项债申报工作，为我区项目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资金保障。

（五）强化财政职能，提升财政服务效能。进一步优化办事流程，提高服务效率。教育引导财政干部不断转变工作作风，增强服务意识，着力解决业务流程衔接、基础数据收集、财政运行感知、服务企业群众等方面堵点难点，增强财政业务办理的规范性、及时性、科学性，确保财政工作高效运转。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攻坚克难、开拓进取，自觉接受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指导，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审议意见，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确保全年财政工作目标圆满实现，为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